

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协会文件

顺安协标〔2018〕45号

关于加快顺德区冶金等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（三级）达标企业公告的通知（试行）

各评审机构：

为加快顺德区冶金等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（三级）达标企业公告，根据2018年10月25日评审单位代表调研会议的精神，对符合条件的已评审企业优先达标公告。

一、优先达标公告具体条件：

1、对安全生产标准化（三级）已评审企业，现场评审得分达到如下要求：

(1) 凡按《冶金等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评分细则》或相关行业标准，现场评审得分 ≥ 60 分，或按《顺德微型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标准》或《顺德规模以下（不含微型）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标准》评审，现场评审得分 ≥ 60 分且 $P_i \leq 60$ 分的单项不超过两项的企业；

(2) 凡按《佛山市冶金等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评分细则》或《佛山市微型冶金等企业（生产类个体工商户）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

范评分细则》标准评审，现场评审得分 ≥ 700 分的企业；

并且企业不存在否决项及重大隐患的企业一律按企业出具《整改承诺书》程序进行。

二、优先达标公告实施时间：从 2018 年 11 月 8 日起，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评审的企业。

三、优先达标公告程序

评审结论为评审直接通过或满足上述第 1 条款条件的企业，评审单位必须在评审后 5 天内先出具评审报告中的《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结论表》并加盖公章(详细见附件)，与清单一齐提交区安协，区安协根据提交的《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结论表》及清单审核合格后进行达标公告，完整的评审报告仍执行自评审之日起 15 日内提交的要求。

佛山市顺德区安全生产协会

2018 年 11 月 6 日

附件：

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结论表

提交日期： 年 月 日

经办人：

企业名称		申报行业	
评审单位		联系人/电话	
现场评审 发现存在 主要问题	<p>文件问题：</p> <p>(可列出问题内容；或见《现场评审总结表》，但提交评审报告时补充完善)</p> <p>现场问题：</p> <p>(可列出问题内容；或见《现场评审总结表》，但提交评审报告时补充完善)</p> <p>评审组长： 日期：</p>		



<p>企业整改措施及落实情况与评价</p>	<p>企业已签订《整改承诺书》，落实情况见企业提交的整改资料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评审组长： 日期：</p>
<p>评审单位最终结论</p>	<p>依据《*****》、《*****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，*****对*****开展了安全生产标准化（三级）评审（或到期复审或延期复审）考评工作，本次考评得分**分，（总得分≥60分（若为顺德标准，则加上单项≤60分不超两项）（或总得分≥700分），且自申请评审之日前一年内该企业未发生人员伤亡事故。*****单位通过了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要求（或通过了三级安全生标准化复审要求，符合延期换证），考评等级三级。风险等级*级（若为新佛山标准则无此项）。（注：*代表实际所使用的标准或评审单位或企业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评审单位(盖章) 日期：</p>
<p>备注</p>	

可加附页

